

证券代码：833581

证券简称：长城华冠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长城华冠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终止挂牌事宜回购承诺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长城华冠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未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股东大会但对《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回购要求的，按照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收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在此期间，公司根据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中的联系方式与异议股东积极联系协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有七位股东无法取得联系，另有一位股东尚未确定回购意向。为保护上述无法取得联系及尚未确定回购意向的异议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无法取得联系和尚未确定回购意向的异议股东后续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出

书面回购请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根据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的本次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的措施，按照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收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回购事宜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时骏北街1号院4栋（中航国际产业园）

邮编：101300

联系人：李皓之、梁晨

电话：010-80495882

传真：010-80495882

特此公告

北京长城华冠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